

英德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英科字〔2024〕13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4 年度英德市高性能复合材料产业英才集聚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英德市人才办《广东省“扬帆计划”英德市高性能复合材料产业英才集聚项目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方案》要求，市科技局现组织申报 2024 年英德市高性能复合材料产业英才集聚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南类别

2024 年市科技计划共设置两个专题，分别为：

专题一：高性能复合材料技术攻关计划；

专题二：高性能复合材料科技成果转化应用计划。

二、基本要求

1. 申报单位必须在英德市辖区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资信度高，财务制度健全，有可靠的技术基础和经济依托。

2. 申报项目须符合指南方向，实施方案须科学合理，项目申报书的研究内容、预算投入、预期结果及项目绩效指标应明晰合理、量化可考核。如果项目列入计划，实施方案将作为签订合同书、项目验收和绩效考核的依据。

3. 申报材料应真实可信，申报单位须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严禁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取消立项资格，且申报单位三年内不得申报市本级科技计划项目，同时不推荐申报省和清远市科技计划项目。

4. 企业牵头申报的，申报单位须出具自筹经费承诺函，申报单位须出具自筹经费承诺函，项目总投资投入中自筹经费原则上不少于 75%。在财政资金分配方面，牵头单位原则上应分配最大的资金份额，且均用于人才有关方面的支出。

5. 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联合申报的项目，须提供联合申报的协议或合同（所有参与单位签章后有效），明确各方权利和职责。

6. 优先支持与高校或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的项目，优先支持实施期内能产生显著效益（如带动就业、发明专利、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的项目。

7. 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 2 年，从项目申报当月开始计算。

8. 项目管理及项目资金管理按照《清远市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执行。

9. 项目完成后，须提交科技报告。

10.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原则上不得申报：

(1) 承担单位（企业和社会组织）有 3 项以上（含 3 项）英德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在研的；

(2) 承担单位（企业和社会组织）有 1 项以上（含 1 项）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合同逾期 1 年，未提交验收申请的；

(3) 在专项资金审计过程中发现有重大违规行为的；

(4) 存在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被列入黑名单的。

11.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项目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1) 申报单位按申报通知要求须提供的必备附件材料不齐全的；

(2) 同一项目通过变换课题名称等方式进行多头申报的；

(3) 项目主要内容已由该单位单独或联合其他单位申报并已获得上级科技部门立项的。

三、申报材料

1. 《英德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书》（必须提供）；

2. 《科研诚信承诺书》（必须提供）；

3. 可行性研究报告（必须提供）；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必须提供）；

5. 企业上一年度财务报告（或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收入支出表）（必须提供）；

6. 企业自筹经费承诺函（必须提供）；

7. 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联合申报的项目，需提供联合申报的协议或合同；

8. 高新技术企业、企业工程中心或研发机构等相关资质证明；

9. 企业知识产权证明材料；

10. 企业研发管理制度等文件。

四、申报程序

1. 提交申报材料电子版。各申报单位按申报通知和指南的要求，填写《英德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书》，并将《英德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书》及相关材料电子版报送至英德市科技局科技管理股(邮箱：ydkjj-kgg@gdqy.gov.cn)。

2. 提交书面申报材料。在英德市科学技术局对申报单位报送的电子材料审核通过后，打印提交书面申报材料一式三份(统一采用 A4 纸张，正反面打印或复印，内附总目录和相应的页码范围，封面采用纯色厚纸，装订成册)送英德市科技局。

五、受理时间

受理申报材料电子版时间为：2024 年 10 月 12 日—10 月 25 日 17:00。

提交书面申报材料时间为：2024 年 10 月 26 日—11 月 4 日。

六、申诉处理

（一）提交申诉的主体及受理范围

1. 申诉主体：限定为项目申报(承担)单位。项目负责人、参与人员、参与单位的相关申诉要求，须通过项目申报(承担)单位(以下简称申诉单位)提交。

2. 申诉受理范围：申诉单位认为项目管理工作中存在未按照规定程序开展工作、管理工作中存在不端或不公正行为、管理工作中存在失误等未遵循项目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从而使其申报或承担的项目未得到公正结论的。

（二）申诉途径

申诉单位在收到相关项目管理环节结果或者相关结果公示后 5 个工作日内可以提出申诉。申诉单位申诉时应以书面形式向英德市科技局提出申诉要求、理由及相关事实依据并提供必要的证据材料和说明。

申诉受理部门：英德市科技局办公室（科技馆 525 室，联系电话：0763-2813612）

（三）申诉处理

英德市科技局在接到申诉的 5 个工作日内，向申诉单位反馈是否受理申诉；受理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申诉处理并反馈结

果；对于申诉事项情况复杂的，在与申诉单位沟通后可适当延长处理时间，最长不超过 3 个月。

七、联系方式

英德市科技局科技管理股

联系人：向祥 刘西超

联系电话：0763-2813613

地址：英德市行政中心科技馆 5 楼 523 室

邮政编码：513000

附件：1. 2024 年度英德市高性能复合材料产业英才集聚项

目申报指南

2. 英德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书

3. 项目承担单位（含牵头单位和参与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

4. 项目研究人员科研诚信承诺书

5. 科研项目自筹经费承诺函

6. 可行性研究报告（参考提纲）

英德市科学技术局

2024 年 10 月 12 日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英德市科学技术局

2024 年 10 月 12 日印发
